

臺大歷史系博士論文摘要（98 學年度）

先秦諸子的宗教意識與社會道德學說類型

趙潤昌

「先秦諸子」的出現乃中國上古時代重要的歷史現象，其突破性的思想創新，很可能代表當時出現了重大的文化變革，而文化體系的核心正是宗教傳統。故本文的宗旨，乃探討「先秦諸子」的思想革新是否肇因於內心深處的宗教意識發生巨變。換言之，正因先秦時代繼承自周的宗教信仰，其精神與意義發生質變，甚至沒落，故當時的思想家試圖修補、重建、甚至取代此扮演整體文化核心的傳統信仰，促成了「先秦諸子」發展各自思想系統的精神動力。

本論文除前言外，正文內容概分為四章。第二章說明周代的政教傳統，是以「天命」、「德」、與「禮」等三者作為核心概念。其中「天命」的觀念乃周人宗教意識的基礎，與「德」的概念彼此互動，共同構築了周代具有人文理性色彩的宗教觀。然而，巫術傳統卻時而與之形成矛盾與牽制，以致最終出現假借神意教化人民的「神道設教」觀念。「禮」的概念在先秦時代的政治性格逐漸增強，並超越了在特定空間舉行的儀式性內涵，與「德」的概念合流，成為君王創造文明秩序與模範的總體文化象徵。

第三章說明先秦時代出現若干反對周代政教傳統的思潮，包括《老子》反文明的退讓型避禍思想，以及《孫子》的競爭哲學。

二者均具有反向思考的特色，結合當時社會興起重視物質利益的實用思潮，最終導致法家重武力與功利主義導向的學說誕生，以此建立新型態的軍事極權國家體制，將周代政教傳統的基本價值觀完全推翻。

第四章說明墨子與莊子對於人類文明的觀點完全相反。墨子主張利用鬼神信仰消弭社會價值觀的差異，增進全體人類不分彼此的凝聚力，卻因其宗教觀建立在功利主義的基礎上，缺乏神話色彩與信仰上的熱情，以致其影響力最終斷絕。莊子則有濃厚疏離社會的傾向，本無意建立任何宗教傳統，卻因其絢麗又帶有朦朧感的文學性描述，深具神話色彩及神秘主義的想像空間，反而另闢宗教傳統，成為後世道教的靈感來源。

第五章說明基於維護周代政教傳統的立場，先秦儒家堅守「德」與「禮」對人類社會的教化功能與意義，並重新詮釋上述概念，從不同途徑重建對基本價值的信仰。如孔子提倡「仁」的概念，孟子則強調人類天性善良的「性善」說，其目的均試圖從個人自主性出發的道德哲學，為「德」與「禮」的傳統注入精神內涵與意義，使其重新恢復凝聚社會信仰的生命力。荀子則從功利主義的角度詮釋「禮」的概念，認為「禮」乃是「聖人」為全體人類創造的理想文明體制，可使人類有效克服天性的自私慾望。荀子學說的目的，實際上是希望君王能扮演「聖人」的角色，成為引領、整合社會價值觀的信仰對象。

（2010年2月獲得博士學位）



再造封建——魏晉南北朝的爵制與政治秩序

王安泰

封爵是中國古代官僚體系的要角之一，其動力來自於「封建」。自戰國兩漢以來，以周公為核心的西周封建制度，透過儒生、士人不斷追溯重構，最終成為不同於西周封建的「歷史記憶」，此即中國中古封建體系。在這套封建體系，諸侯代替天子統治萬民，王爵與五等爵成為士人將「歷史記憶」具體化的手段。因此本文以爵制為研究重心，探討中國中古時期封建的意涵，及其與政治秩序的交互關係，並結合其它政治制度，觀察魏晉南北朝時期爵制發展。

西晉開建五等，是爵制發展的一大變革，諸侯王與公侯伯子男各自擁有封國，獲得相應的食邑租稅與特權，宗室與異姓高門儼然具備古代諸侯地位。至南北朝時期，公侯伯子男的官品大幅降低，王侯與封國的關係也日漸疏離，各種相關禮儀遭受剝奪。而復行五等爵之舉，其所涉及之冊封禮儀規範，諸如「開國」與「茅土」，亦可作為分析魏晉南北朝封建體系的關鍵詞。

「開國」一詞出於《周易》，原指天子冊命諸侯開國承家，並告誡諸侯不可任用小人。之後「開國」逐漸成為諸侯的代稱，東晉以降甚至與爵稱結合，形成「郡縣名+開國+爵稱」的複合型爵名。至北朝後期，開國爵與封國的關係更為疏離，至唐代演變為開國爵不再開國的奇特現象。從魏晉到隋唐，隨著「開國」一詞的普及化與制度化，

諸侯的開國規範日益受到制約。

根據《逸周書·作雒解》，「茅土」相傳為周公之創制，但茅土理論之起源仍有待處理。自西漢後期開始，茅土逐漸成為諸侯王與列侯的代稱；東漢以降，詔書授與茅土的用詞也趨於定型。茅土不論在概念或實物方面，皆與諸侯密不可分。皇帝也運用茅土理論，結合《尚書·禹貢》，強化天子治理天下的正當性。

此外，魏晉南北朝時期，中國同時存在數個自稱正統的王朝，各政權皆自稱是唯一的天下之主，構成了複雜的冊封體系與國際關係。無論是刺史或是開國爵、諸侯王爵，皆帶有漢晉的郡縣名稱，代表獲得官爵的勢力，被認可位於天子德化所及範圍，反之則為化外之地。魏晉南北朝存在著以漢代天下為背景的內臣、外臣模式，並以「擬制郡縣範圍」為區分標準。總而言之，魏晉南北朝的封爵，在失去原有「封建」權力的基礎上，與當世政治秩序建立更密切的關係。

(2010年7月獲得博士學位)

南朝宗室政治與仕宦結構：以皇弟皇子府參軍為中心

趙立新

在早期帝制中國，中古時期是一個被形容為近似貴族社會的時代，貴族化的士族對此一時期的深刻影響，尤其表現在皇帝權力的相對弱勢，以及社會階層化在觀念與實踐層面的發達，學界通常以士族政治或是貴族制社會來概括此時特殊的政治



研究成果

社會現象。向來被視為是此種特殊現象極盛階段的南朝（420-589），同時也是孕含變化的時期。

本文由許多不同的面向展開考察與探究，為求對於制度、觀念和現實層面的考察能夠更為有機地相互聯繫起來，本文主要採取兩種取徑，其中之一是著重於政治權力的變動過程，以及社會文化和政治制度的反應。另一個取徑由制度面向切入，考察仕宦經歷與特定的官職遷轉組合所形成的官歷。

在第一章的緒論之外，第二章考察士人起家以後的仕宦途徑，特別是受到政府接納社會期望、形成制度化而具有典型意義的官歷。進一步以這些官歷為比較基準，並探蹟當時普遍的仕宦志願心態與目標，說明高門士族之外、中下層士人和寒人的仕宦路途，並且考察普遍存在於各種官歷之中的參軍一職，在仕宦結構中的地位和特徵。第三章則是考察南朝皇帝重用宗室的發展過程，對於士族社交風氣和官僚選用帶來怎樣的影響，並且注意宗室受到重視之外的反面，亦即皇帝對宗室的嚴格管制，這種矛盾的兩面性構成南朝宗室政治也是皇帝政治的特色。同時考察在此種宗室政治下，任用宗室的措施在制度上逐漸成形的「皇弟皇子府」。第四章則是由制度的面向，深入考察「皇弟皇子府」的組成和特徵，特別是參軍的地位和選用，主要透過以官僚組織、品位序列，以及選用參軍的人才特色和條件，在瞭解「皇弟皇子府」組織的同時，也呈現出府內參軍獨特的遷轉途徑。第五章則是結合文化風氣、社交活動和仕宦途徑三者，以求

瞭解「皇弟皇子府」參軍為首的僚佐，他們的遷轉經歷具有什麼樣的才學、出身和制度特徵，特別是以具有指標性的高級參軍為例，以便瞭解「皇弟皇子府」參軍在南朝仕宦結構中的位置。

根據本文的考察與探究可以發現，南朝的宗室政治具有矛盾的兩面性特徵——皇帝對宗室諸王既予重用同時又緊緊管控，宗室之中尤其受到重視者乃是皇子、皇弟，在制度上形成了「皇弟皇子府」的機構，同時也成為此時的重要社交和文化中心，「皇弟皇子府」參軍的獨特地位與仕宦經歷及模式，不僅具體反映南朝宗室政治的特色，也凸顯了權力結構和運作的複雜多元面貌，同時呈現出中下層士人普遍的共同仕宦經歷，揭露了與以往研究有別的中古政治社會面貌，為重新解釋中古時期的歷史開啓了新的可能性。

（2010年7月獲得博士學位）

唐代士人的孝道實踐及其體制化

鄭雅如

本論文致力將孝道研究落實於具體時代、特定群體的實際生活，並深入倫理實踐背後的心理與情感糾結，藉由孝行實踐的體制化折射出唐代士人身處的家國結構，以及在層層制度、結構下的人的活動與情感。

除緒論與結論，正文分為四章。第一章「生養死哀」考察唐代士人如何實踐養親、侍親與服喪。士人以仕宦為業，取祿養親乃士人追求仕途的藉口與動力，唐代



俸祿制度的完備更提供了祿養的有利條件。然而隋唐選任制度的變革，造成士人普遍性地宦遊，對於士人的倫理生活帶來諸多影響，如何處理倫理衝突，除了衡量個別家庭的人口結構、經濟資源、援助網絡等條件，進入官僚體制的士人，公私生活更必須配合官僚體制的運作，遵從國家規範以行事。隨著中古時期儒家倫理的法制化，父母老疾歸侍、為親解官服喪等，從禮經成說化身為國家法令，儒家禮制對於士人生活的指導作用進一步強化，同時也將國家利益與意志伸入私門。

第二章「歸葬先塋」以祔葬先塋之禮俗為主軸，討論士人的葬親實踐。唐代仕宦體制的變遷促使士人頻繁地移動，士人家庭的籍貫、居住地、卒地經常互不重疊，家族歸葬一地代價很高，歸祔的孝道意義反而更加凸顯。從墓誌等資料所見，歸祔背後牽涉幾個深層的文化意識：一是死後有知、侍親於地下；二是投射現世倫理關係與親子之情；三是親子身體一體同氣，歸葬被視為生命的歸全返本。然而或因路遠子幼無力歸葬，或受到拘忌葬年、厚葬為孝等風習影響，權殯緩葬的現象頗為普遍；加上士人公務羈絆、旅宦四方，拖延葬親數十年，甚至經歷二、三代人才下葬的現象不時可見，孝與不孝差之毫釐，造成士人沈重的心理壓力。

第三章「追贈先世」以朝廷追贈官員先世為核心，討論士人揚名顯親的制度化。漢唐之間追贈先世由皇室獨享逐漸擴及臣下，唐代於大赦禮依據官員官品、職位追贈

先世成為慣例，影響下及明清。士人盡忠報國、戮力王事，不只自身得到官職升擢，亦一併帶來榮親之孝的實現；皇帝施恩賜予的追贈官封，彌補生前不及祿養或事親有關之憾，皇恩成為實現「揚名顯親」不可缺少的一環，令喪親官員企慕嚮往。下行上呈的追贈文書構築了彰顯皇帝孝治天下、人子以榮親為大孝、盡忠足以成就孝行的論述，家與國的關係在追贈制度中，得到更緊密的正向結合。

第四章「追孝與追福」討論祭祀祖先與追薦冥福。唐代祭祀祖先大略分為廟祭（寢祭）及墓祭，官方制定相關儀節，五品以上官員可立家廟，仕宦顯貴與追遠敬先再度形成正向連結。唐人亦重墓祭，但士人宦遊異鄉經常拜掃有缺，晚唐出現因長年未能祭掃，故將祭祀託付寺院道觀的情形，此風延續到宋元，成為一時普遍的風俗。中古時期隨著佛教的流行，為先人追薦冥福，也成為重要的事死之道。這種新型態的孝行，有助於彌補事親有關的遺憾，對於士人的孝道困境頗能提供抒解。在追福活動中，先人與子孫的互動模式與傳統型態有別，對於孝道內涵與意義也帶來不同的激盪。

唐代的官僚體制、禮制法律、宗教信仰、社會風俗等機制，在不同面向、深淺不一地引導、約束士人的孝道實踐。如何行孝受到時代條件的制約，但行孝機制也在時人的運作中修正演化，孝道實踐的體制化，不完全是由上而下的運作，亦存在反向的發展。

(2010年7月獲得博士學位)



研究成果

唐宋之間的國家與祠祀 ——兼論祠祀的「中心化」

楊俊峰

本論文討論的主題為唐宋變革時期國家和基層社會祠祀信仰的關係。對於兩者的關係，既有研究著眼於國家管理地方祠祀信仰的層面，本研究則從祠祀活動走向政治教化中心的脈絡梳理這段歷史。筆者嘗試以跨代研究的視角考察這段歷史，分析基層的常民祠祀文化，如何開始受到朝廷和統治階層的重視，進而使祠祀成為上層運用的政治文化。以此經驗研究，提供唐宋變革課題，一幅重要卻未受到重視的歷史圖景。

具體而言，筆者是以國家和南方祀神風俗的互動為主軸，從兩個層面說明唐宋之間祠祀走向政教中心的歷史變化。第一個層面是國家大幅涉入基層祠祀信仰活動的變化，這主要表現在兩方面。首先是宋代朝廷開始建立地方祠祀的具體規範。個人試圖從南方力量的崛起，在宋帝國地位大幅提高的結構性因素，說明朝廷始能於正面處理南方祀神風俗的經驗裡，建立相關的制度規範。

其次是此時國家開始大量賜封各地神祇的歷史變化。宋代常見的朝廷對地方神祇的封賜措施，是以原有傳統為基礎的新發展。唐宋封神措施的發展，肇端於盛唐，至唐宋五代，南方地方王國建立時，欲透過封賜手段，達到援神為用以圖自立的的目的，故確立了封神制度的傳統。宋初曾一度受到新朝廷的忽視，一直到北宋中期，在南方官僚

集團崛起後，此一地域傳統才開始牽引朝廷改採積極封神的措施。

第二個層面是宋代以後，朝廷和士大夫開始借重祠祀在地方傳播政治意識形態。個人試圖指出，在國家大幅涉入祠祀信仰的事務後，也受到牽引，日益重視祠祀活動在地方社會的教化作用，朝廷和士大夫開始將祠祀視為政治行動的元素，積極操作祠祀，以表彰人物典範或宣揚核心的政治價值。此時出現大量的賢人祠和旌忠廟，反映國家與祠祀關係新的歷史趨向。

這段歷史對於認識唐宋時期的歷史演變，至少有兩方面的重要意義：

一、原本處於基層社會的祠祀信仰活動，此時已成為上層運用的政治文化。宋代出現大量的賢人祠和旌忠廟，反映朝廷和士大夫階層開始操作祠祀，以為承載政治理念和政治價值之載體。這種變化發生在朝廷大幅涉入信仰之後，顯示國家介入後，也受到牽引，開始重視祠祀在地方社會具有的政治教化的作用。

二、南方祠祀文化對宋代祠祀措施產生的影響。長遠來看，唐宋之間封賜活動大盛，帶動了宋代祠祀走入政治意識中心的變化。然而，宋代封賜活動的大盛，係原本南方地方王國確立的封神傳統，推衍為一代的通制所致。這段歷史體現了，唐宋之間南方力量崛起後，南方祠祀文化對宋代祠祀措施所帶來的影響。

(2009年12月獲得博士學位)



清中期北京梨園花譜中的性別特質建構

張 遠

本論文關心的問題為清代中期(乾隆末至道咸年間)的性別特質建構,使用的核心史料為當時流行於北京的梨園花譜,這是一種主要以形容女性的詞彙來描寫男旦的文本。這項研究從花譜中對於演員文才、談吐、道德、身體外貌的描繪,分析其中男性特質和女性特質的想像;並探討這樣的性別建構方式,如何與演員的地域、年齡,和個別氣質相連結,及可能的跨越性別意涵。希望指出傳統中國晚期性別文化的多樣性,不受限於僅僅是男尊女卑和禮教束縛的刻板理解。

花譜的作者大多是出身於外地、留寓北京,而科舉仕途不順的文人,因喜好戲劇或僅僅是鍾情於男旦演員,憑藉其文字的能力撰寫花譜。其內容以演員的小傳和評論為主,另有相關詩詞、駢文、梨園掌故舊聞與親身經歷記事等。花譜中雖強調文人與演員間的互動關係與情感交流,但仍主要將演員作為其品賞的客體,以及有別於自身階層的「他者」來看待。若能配合文本的詞彙、形容方式的使用脈絡,並注重所指涉性別角色與身分關係,「性別特質」可作為有用的分析工具,藉以梳理出男旦演員的描寫中,所蘊涵的各種性別建構方式。

作為性別史研究的一環,由花譜中的性別特質建構的探討,可了解傳統中國晚期性別觀念的多樣性和複雜性,並看到這一套性

別建構方式,與當時同時存在的性別建構論述,包括正統禮教論述、才子佳人小說、民間歌謠戲曲等之間的異同及相互關係,了解明清時代的性別觀,並不是如五四以來所建構的印象——僅是男尊女卑以及婦女受到禮教束縛——而是多樣性別建構方式並陳的世界。花譜中性別觀念的探討,能夠不再僅僅以同性戀關係,來解釋清中期男男關係,而是進一步考量包括性別、階層、權力關係等多種因素的結合。

作為社會文化史研究的一環,對於花譜中的分析,有助於進一步認識清代的文人文化。花譜文人社群一方面承繼了晚明以來文人文化中,喜好品賞事物和重情等特性,一方面作為特定時空下的觀劇文人社群,又與其他文人社群,如更愛好品賞名妓的江南文人,或同在北京,但在官場上有影響力的主流士人社群之間,有著不同品味喜好的認同。進一步從文人撰寫花譜時的匿名性來看,文人社群並非純然以個人為區分,而是同個人在不同的情境下,可以有不同的身分和社群文化認同。

此外,本文主軸雖不在戲劇史本身,然花譜產生時的北京,正是女性演員被禁而乾旦興盛時期,京劇也在此間逐漸形成。從花譜中對於演員的性別想像,可看到在這段戲劇史發展過程中,男旦扮裝演出的方式,如何由觀眾群之一的文人所接受和再現,其中不僅有對於戲劇藝術的欣賞,還包含對演員各種性別理想特質的豐富想像,藉此可補充戲劇史研究中對於觀眾觀點的了解。

(2010年7月獲得博士學位)



研究成果

臺海分治初期兩岸報業之比較分析 (1949-1958)

葉言都

自從 1949 年起，中國國民黨執政的中華民國與中國共產黨執政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隔著臺灣海峽展開長期的對立。臺灣與中國大陸兩地在國、共的不同統治下，從此出現迥然相異的發展與演變。對臺灣海峽兩岸的各行各業而言，當時可說同時進行著兩大批無數種的試驗，這些試驗集合起來，就成為雙方不同制度下的整體表現，造成整體結果，影響及於各自領域內的工作、生活與文化。

報業是當時最重要的新聞媒體產業，受到國、共雙方政府的高度重視。臺海分治初期，大陸、臺灣兩地的報業經營環境本有諸多相同之處，但隨著雙方政府推出許多不同的報業政策，臺海兩岸遂各自塑造出不同的報業發展環境。兩岸的報業因此進行了一場不同政治體制下的對比實驗，結果不到十年，約至 1958 年時，雙方已經演化成高度不同的體系，大陸報業成為標準的極權（totalitarian）統治下的報業體系，臺灣報業則成為威權（authoritarian）統治下報業體系的典型。

本文針對此種歷史背景，將報業當作「有關報紙的產業」來研究，內容包括當時兩岸報紙的生產、銷售與經營管理各方面，並不僅限於編輯、採訪與言論；對象則為與這些方面有關的團體與個人，也並不僅限於報社。其目的在以比較的方式，研討臺海分

治後十年之間造成兩岸報業差異的機制究竟何在？極權與威權統治下的報業各自如何因應？又造成何種結果？本文是對現代中華文化圈中的不同領域進行比較歷史研究的嘗試，研究方法以歷史學為主，並應用新聞學、政治學、社會學、企業管理學與會計學等相關知識。

中共將報業視為黨的喉舌、宣傳的工具，控制報業不遺餘力，唯其方法則甚為靈活而有彈性。1949 年臺海分治伊始，中共即著手建立層級制的公營報業體系，但仍容許部分私營報業存在。隨著極權統治的確立，大陸報業的人力、原料、資金、新聞來源、發行通路與市場等資源，全部被中共掌控，殘存的私營報業在數年之間消亡。中共以極權統治徹底掌控報業，也就壟斷了蘊含在報業中的社會資本，極權統治下的報業遂成為維護極權統治的工具，也是極權政權的一部分。

同一時期撤退至臺灣的國民黨政府則內外交困，只能採取鎮壓與妥協並存的方式，形成威權統治。威權統治者以報禁的方式為臺灣報業加上許多禁忌與框架，卻也在框架內保留了一些領域，如社會及犯罪新聞、設備與資金供應、發行市場、廣告市場等，讓報業從事有限度的自由競爭。結果十年之間，屬於黨、政、軍單位的官營報業已經開始從絕對領先的優勢退潮；擅於掌握機會、以資本主義方式競爭的民營報業，則逐步開發臺灣社會中的資源，累積社會資本，完成與臺灣經濟發展同步壯大的準備，奠定超越官營報業的基礎。



臺大歷史系博士論文摘要 (98 學年度)

十年的時間在歷史長河中不過轉瞬，但已經長到足夠在兩個彼此因政治而分隔的區域中，創造出兩種高度不同的報業體系。由此看來，一個國家或政權以特殊統治方式創造出境內相應的報業體系，實際上僅需將近十年的時間。報業作為一種產業，畢竟仍是環境的產物；而報業作為大眾傳播媒體產業，對環境尤其敏感。

臺海既然分治，報業必定分途。因為，有其國，必有其報。

(2009 年 12 月獲得博士學位)

中共抗美援朝後勤作戰研究 (1950-1953)

葉泉宏

抗美援朝戰爭是中共建國後第一場對外戰爭，雖然並未公開宣戰，但是，以戰爭的規模和參戰國家之多來看，皆是有限戰爭中的翹楚，也吸引世界各國的學者投入研究。本文的著眼點，是針對戰爭過程中中共如何進行後勤作戰，以致掌握海空軍優勢的聯軍無法徹底切斷其後勤補給，使戰爭延續三年，最終以和談收場。

本文主要依據中共方面的相關檔案立論，希望能深入問題核心，來闡述此重要的課題。全文分為八章，除了第一章緒論和第八章結論外，其餘各章重點簡述如下：

第二章：追溯人類後勤作戰的起源，從中確定後勤的內容，進而闡述後勤工作的變遷，並探討兵站制度的相關問題。

第三章：從中共決定出兵開始，如何進行後勤準備、建立後勤系統，到出兵後如何調整後勤工作。

第四章：中共如何建立專責機構，將兵站體系化，並配合陣地坑道化進行調整。

第五章：為對抗聯軍的猛烈轟炸，中共如何建設炸不爛的鋼鐵運輸線，加強運補防空系統的建設。

第六章：討論中國內地如何進行後勤支援，讓兵源與物資的供應源源不絕。

第七章：討論中共如何推展抗美援朝運動，動員全國的人力物力，增加生產，從事國際宣傳，使共產圈活躍起來響應，建立統一宣傳的聲勢。

抗美援朝戰爭是民主自由陣營與共產陣營的武力對抗，雖然聯軍掌握武力優勢，但在中共群策群力、舉國動員的努力下，藉由後勤的變革與調整，使戰爭終究以平手收場，朝鮮半島迄今分裂，其影響甚為深遠。撇開戰爭的勝負不論，中共後勤作戰的寶貴經驗，及其對世界軍事後勤的改進，都產生重大影響。也令此戰爭更具深刻的意義與內涵，值得再加以挖掘研究。

(2010 年 6 月獲得博士學位)

勘誤：本刊第 9 期第 70 頁〈大事記〉「六、師生活動」中，雷戊白系友應邀返系座談日期誤植為「10 月 1 日」，應為「11 月 1 日」。特此更正。

